

药谷人才房（安居型商品住房） 第四批房源选房方案

为做好我市药谷人才房（安居型商品住房）第四批房源配售工作，根据安居型商品住房有关文件规定，结合本次配售房源情况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、严格审核、依法监督的原则，结合本次配售房源情况，制定本配售方案。

一、基本原则

本次安居房配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、严格审核、依法监督、违规必究的原则。

二、房源信息

（一）房源位置：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以南、永万路以西、药谷一横路以北。

（二）配售房源：本批次房源 120 套，其中套型建筑面积约 60 m²（一房两厅）60 套，80 m²（两房两厅）60 套。

（三）配售价格：本项目安居房实行政府销售限定价格：12000 元/建筑平方米。

（四）交付标准及时间：精装修，交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。

以上房源详细信息在海口市国家高新区官方网站进行公示（网址：<http://gxq.haikou.gov.cn/>）。

三、选房时间

（一）一房户型摇号选房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2 日上午

9:30 开始。

(二) 两房户型摇号选房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2 日下午 15:00 开始。

四、选房地点

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266 号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一单元 4 楼会议室。

五、入围对象

在报名截止时间（2023 年 1 月 2 日 23:59）前已报名，且已取得《海口市安居房准购通知书》的海口市民家庭，经审核，共计 66 位申请人符合条件，均为本次选房的入围对象，依次参加选房活动。

五、方法程序

(一) 现场签到时间：

1. 一房户型摇号签到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2 日（上午 8:30—9:30）。

2. 两房户型摇号签到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2 日（下午 14:00—15:00）。

(二) 签到地点：

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266 号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一单元 4 楼会议室。

(三) 抽取选房顺序号：

1. 选取摇号代表：现场从已签到的入围对象中随机摇号

选出2名摇号代表。

2. 摇取选房顺序号：2名摇号代表分别向工作人员喊出“开始、停止”的口令，电脑随机确定所有已签到的入围配售对象的选房顺序号。

（四）选房方式及规则：

1. 随机摇号方式：每位申请人根据选房顺序号依次通过随机摇号方式确定房源房号。

2. 确定房源号：每位申请人按照选房顺序号依次上台，自行按下“开始、停止”按键，电脑随机跳出5套房源信息，每位申请人在5套房源中任选1套。限每人2分钟，2分钟内不选定的，视为放弃。

3. 选房规则：

（1）每位申请人选中某套房源后，该套房源从房源信息中减除，剩余4套房源回到总房源库中，供后续申请人选购，直至本批次全部房源被选完为止。

（2）排位在前的选房对象放弃选房的，由后续选房对象依次递补。错过选房时间到场的，轮候至当批次选房顺序末位进行选房。当批次选房活动期间未到现场参与选房的，视为放弃本项目该批次申购权利。

（五）签署选房确认文件

配售对象选定配售房号后，现场签署《安居房选房确认

单》视为选房成功，未签署《安居房选房确认单》的视为放弃，房源重新进入总房源库。签署《安居房选房确认单》后不能更名、更换房号、擅自调换。

六、特别提示

根据《海口市安居型商品住房管理办法》（海府办规[2021]4号），配售对象选定配售房号后，因自身的原因（包括但不限于放弃购买、资金及按揭贷款问题等）未与开发建设单位签订买卖合同的，视为该配售对象放弃该批次安居房的购买资格。配售对象放弃该批次购买资格的，可参与本项目下一批次安居房配售。配售对象按规定办法及程序两次选定配售房号后，均因自身原因未与开发建设单位签订安居房买卖合同的，取消其本项目安居房申购资格。

七、监督

本次安居房选房工作由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组织实施，公证部门、高新区纪检监察部门指导监督，全过程接受公证及社会各界监督。